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22



河南英典
Henan Yingdian

采 购 人：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9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5
5. 开标	16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16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17
8. 纪律和监督	18
9. 样品	20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20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20
12. 解释权	20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合同(样本)	31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2
评标办法前附表	42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43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4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一、投标函	50
二、开标一览表	52
三、报价明细表	53
四、产品配置清单	54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55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56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7
八、投标承诺函	58
九、资格证明材料	59
十、商务标评审材料	65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70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7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1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522
2. 项目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250000.00 元
最高限价：12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项目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 (2)20242332-1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	1250000.00	125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对医院开展全面的密码应用安全改造，包含所需设备的供货、运输、安装、检测、调试、运行、验收交付、系统维护与技术支持、人员培训、配套软件升级、售后维保及其他相关服务等；具体技术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 (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现行有关规范、规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4)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 (5)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包。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 能力和信誉要求，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②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③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 截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应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凭CA数字证书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于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凭领取的CA数字证书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系统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5（郑州市经二路12号）。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网》及《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招标方式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www.hnnggzy.net/BidOpening>），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

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V1.0》。

3.本项目涉及到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各类证书等评标有关的资格证书及证明文件均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4、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代理费收取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的50%收取。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24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9-622185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26号思达数码大厦9层

联系人:郭小艳

联系方式:0379-808836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小艳

联系方式:0379-80883666

2024年12月30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 24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9-6221852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26 号思达数码大厦 9 层 联系人：郭小艳 电话：0379-80883666 电子邮箱：hnydlys@163.com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p> <p>(2)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产品。</p> <p>(3) 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p> <p>①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相关单位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p>②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③依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④采购人在相关条件具备时，优先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方面给予优惠措施。</p> <p>⑤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软件及信息服务业。</p> <p>注：投标人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p>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7	招标编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8	标段（包）划分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硬件设备到货并上架调试，签订设备到货清单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35%； 项目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5%。
1.3.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p>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p> <p>履约验收时间：按采购合同约定执行。</p> <p>履约验收方式：联合验收，验收工作由各主管职能科室牵头组成联合验收小组共同验收，签字确认。</p> <p>履约验收程序：由供应商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p> <p>履约验收内容：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对技术和商务条款履约情况逐条验收。</p> <p>履约验收标准：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验收。</p> <p>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1.3.4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三年（含软件、硬件）
1.3.5	售后服务	<p>1、质保期内（以本项目终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投标人应该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方案。在系统建设、使用、运维等过程中遇到问题时，都能够得到投标人相应的技术支持与帮助。投标人须以全面、灵活的服务支持方式和手段提供 7*24 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不限于网站服务、热线支持、邮件支持、现场支持等。投标人对于故障修复及解决，应接到故障电话 10 分钟内派技术人员电话或远程支持，远程支持无法解决的问题 4 小时内上门支持，在 8 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于 8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应提出应急措施。</p> <p>投标人应提供系统的维护服务，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几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管理、维护系统以及与其他系统的接口。 （2）问题解答、问题分析、与其他合作方的协作。 （3）修正应用程序的错误。 （4）维护和执行的服务必须满足系统的操作。 （5）信息系统的服务是与整个系统相关的，维护服务必须保证系统的一致性与稳定性。 （6）对系统的每一次改变或是升级都必须对需求进行检查。 （7）评估并保证建议的解决方案是完全符合目前操作模式，并对系统正常运作没有影响，所有的调优或修改建议不能降低系

		<p>统操作性能。</p> <p>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免费提供（含差旅、人工费等）合同内容的大小版本升级、优化、补丁等技术服务。对于采购人的合理需求，投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并评估工时。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工时完成需求开发，超期未完成的按违约处理，并给出相应解释说明。如投标人拒绝采购人的合理需求，需给出正式论证报告及解释说明。</p> <p>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定期对合同内容进行现场巡检，并出具巡检报告，每年不低于 4 次。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定期将临床反馈问题整理成册，并提供详细的解决方法。</p> <p>2、合同履行完成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3）质保期外享有软件永久使用权限。</p>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澄清、修改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2.3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

		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125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包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服务、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本项目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如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使用 CA 电子签章；如委托代理人签字，可使用 CA 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如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投标人须将手写签字页扫描上传后再按上述要求电子签章。
3.7.4	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要求	本项目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1335566，新点技术服务联系电话：400-998-0000,0371-65915501。
4.2.2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远程开标大厅网址

		为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可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在代理机构批量导入投标文件后，投标单位可以查看唱标项内容，同时进入 5 分钟质疑期。提示：超过 5 分钟，仍未签章提交疑义，则视为无疑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官网》及《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邮寄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9	样品	不要求提供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服务器密码机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1) 查询渠道：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p>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管理系统；</p> <p>(2)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记录。</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或打印件，在评标时作为评审依据进行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止，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查询结果及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p>
12	解释权	<p>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监督部门：河南省财政厅。</p> <p>(2)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p>收取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的50%收取。</p> <p>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包含在报价中，由投标人综合考虑。</p> <p>(3) 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7.1.2条规定的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p>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项目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具体品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①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②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应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不加分。

(2) 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3)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②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④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⑦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政策。

⑧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优先采购。

1.1.7 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售后服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6)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止，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重要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形式为准。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给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发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产品配置清单
- (5) 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 (6) 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 投标承诺函
- (9) 资格证明材料
- (10) 商务标评审材料
- (11) 技术标评审材料
-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问题的澄清，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本章第 1.4.1 项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质保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供应商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 投标供应商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供应商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代表组成。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的；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的；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确定中标人的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保证金

7.4.1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信用查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解释权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 项目建设背景与建设目标

在当今数字化医疗时代，医院的运营高度依赖于复杂的信息系统网络。电子病历系统存储着海量患者的详细医疗记录，从病史、诊断结果到治疗方案等；医疗管理系统统筹着医院的人力、物资与财务资源调配；远程医疗与医疗物联网应用也在不断拓展，使得医疗服务突破了地域与设备的限制。然而，这种广泛的数字化进程也使医院面临着诸多严峻的信息安全风险。医疗数据涉及患者极为敏感的隐私信息，一旦泄露，不仅会对患者个人权益造成严重侵害，还可能引发医疗纠纷与法律诉讼，对医院声誉带来毁灭性打击。同时，恶意攻击者可能通过篡改医疗数据，如诊断结果或处方信息，危及患者生命安全并扰乱正常医疗秩序。

近年来，随着网络攻击技术的日益成熟和多样化，医院信息系统遭受攻击的频率显著上升。传统的安全防护措施在面对高级持续性威胁、数据窃取和恶意篡改等复杂攻击时，已逐渐暴露出其局限性。从医疗行业密码应用的现状来看，尽管密码技术在信息安全保障方面的重要性已得到广泛认知，但整体的应用水平仍参差不齐。部分大型医院已开始初步探索密码技术在电子病历加密存储、医护人员身份认证等方面的应用，但在应用深度和广度上还存在明显不足。例如，密码算法的选择可能不够先进或未能及时更新，导致加密强度难以抵御高强度的攻击；密钥管理体系不够完善，存在密钥丢失或泄露风险；不同信息系统之间的密码应用缺乏统一规划和协同，形成信息安全孤岛，无法实现整体的安全防护效能最大化。而许多中小型医院由于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的限制，密码应用更是处于起步阶段，甚至仅依赖于一些简单的密码手段，如弱密码的登录验证，远远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信息安全需求。

依据国家关于信息安全和密码应用的相关政策法规，如《密码法》的实施，对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领域的密码应用提出了明确要求。医院作为重要的民生服务基础设施，为确保医疗信息系统的安全性与合规性，迫切需要开展全面的密码应用安全改造项目，以适应日益复杂的信息安全环境，为患者提供安全可靠的医疗服务保障，维护医院自身的稳定运营与社会公信力。

二、质量要求

所投标产品应符合国家、行业规范、规程、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 (4) GB/T 39786-2021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 (5) GB/T 35273-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 (6)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 (7)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 (8)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 147 号令)
- (10) 《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
- (11) 厅字[2018]36号文件《关于印发《金融和重要领域密码应用与创新发展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

三、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1	服务器密码机	1 台
2	数据库加密系统	1 台
3	国产化改造服务器（虚拟化）	2 台
4	国产化改造服务器（裸金属）	4 台

(二) 技术要求

1. 服务器密码机

指标项	指标要求
硬件规格	标准2U机架式设备，采用国产化CPU和操作系统，支持信创环境部署 内存≥16GB，硬盘≥64G 支持冗余电源供电 千兆电口≥2个 含设备集成辅材（如：光纤跳线、光模块）
性能功能要求	1、支持SM1、SM2、SM3、SM4国密算法；可提供对称算法加解密、非对称算法加密、解密、签名、验证，消息鉴别码产生与验证等密码服务；SM1加解密≥870Mbps；SM2加密/解密≥35000/51000tps，SM2签名/验签≥67000/67000tps，SM2密钥生成≥67000tps；SM3杂凑算法≥870Mbps；SM4加解密870Mbps；随机数生成≥44Mbps。 2、RSA密钥对：≥2000对；SM2密钥对：≥2000对；对称密钥：≥2000个。 3、设备提供多种调用接口，支持GM/T0018、GM/T0019、JCE接口。 4、设备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的双WNG-8物理噪声源芯片生成真随机数。 5、采用“分层结构，逐层保护”的安全原则，提供管理密钥、用户密钥、会话密钥三层密钥体系，保证密钥的安全；过数字签名的方式实现日志数据完整性保护。 6、支持系统权限ukey管理，支持通过选择UKEY数量（2/3门限或3/5门限），对系统进行数据安全备份恢复，支持备份文件的列表查看、下载和上传。 7、业务服务和管理页面均支持GMSL/国际标准SSL协议，支持单向或双向认证。 8、支持双机热备、负载均衡等高可用部署模式，提高服务的可靠性；支持服务状态查看、服务重启，可对故障进行自动恢复或报警。
产品资质	产品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并符合《GM/T 0028 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安全等级二级的安全性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2. 数据库加密系统

指标项	指标要求
硬件配置要求	标准2U机架式设备，采用国产化CPU和操作系统，支持信创环境部署 内存≥16GB，硬盘容量≥64GB

	<p>支持冗余电源供电 ≥2个千兆电口 含设备集成辅材（如：光纤跳线、光模块）</p>
性能及功能要求	<p>1、支持国密算法SM2/SM3/SM4算法，支持ECB、CBC、OFB、CFB、GCM、CCM模式。</p> <p>2、数据库透明加密的方式，支持旁路部署，业务程序无需改变任何代码，无需调整网络架构</p> <p>3、支持非信创：MySQL、Oracle、SQL Server、PostgreSQL、MariaDB、Aurora、Presto等；信创：瀚高、海量、人大金仓、达梦、神州通用等；非结构化数据库：Hive、MongoDB。</p> <p>4、支持应用授权模式，且至少应支持20个应用授权。</p> <p>5、支持多种加密方式：文件加密、表空间级加密和字段级加密。支持数据库的集群管理模式，支持对库级、表级、列级的细粒度权限控制；支持数据字段级加密方式细粒度控制：能够自定义数据加密策略，可设置多种数据加密方式，加密的数据以密文格式存储，字段加密采用一字段一密钥方式，不同字段采用不同密钥进行加解密。</p> <p>6、提供灵活加密策略配置、加密策略切换功能：支持为一个表配置不同的策略，每个策略可灵活配置密钥长度和算法。</p> <p>7、提供常见数据格式（包括但不限于日期、身份证、护照、军官证、固定电话、手机号、邮政编码、IP地址等）的加密算法，提高加密数据可用性。</p> <p>8、支持批量加解密服务，通过可视化的进度条实时展示多个数据库表的加解密进度。</p> <p>9、提供服务器监控（CPU、内存、I/O、网络等情况）及加密进度监控，并自定义阈值监控，保证在不影响业务性能的情况下，平滑实现加解密。</p> <p>10、支持加解密队列管理功能，实现对加密解密队列任务的执行步骤可控化管理。可以实时查看队列的数据处理进度，对加解密进程进行启停控制。</p> <p>11、脱敏算法管理：包含内置和自定义。系统内置常见敏感信息规则库数量不少于15项，数据脱敏策略支持遮盖脱敏、替换脱敏、哈希脱敏、变换脱敏、加密脱敏等。可自动识别敏感数据。</p> <p>12、提供灵活的密钥配置，支持对密钥以及加密策略的备份恢复机制。支持手动备份和定时备份，支持备份至FTP服务。</p> <p>13、支持双机热备功能，支持自定义和规则组的备份与恢复。</p> <p>14、支持对接医院数据安全平台</p>
产品资质	<p>提供整机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并符合《GM/T 0028 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安全等级二级的安全性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p>

备注：以上所有产品技术所提及的功能均需提供并开通。

投标人需自行解决密码改造服务内及后续涉及的安全软、硬件对接费用。

可提供一体化设备兼容服务器密码机和数据库加密系统功能。

3. 国产化信创服务器（虚拟化）

指标项	指标要求
-----	------

硬件配置要求	<p>1、硬件参数：CPU≥2颗（采用龙芯、鲲鹏、飞腾等国产CPU），单颗CPU≥64核，主频≥2.6GHz。</p> <p>2、内存≥8*64GB DDR4 3200。</p> <p>3、系统盘≥2*480GB SSD,缓存盘≥4*1.92T SATA SSD，数据盘≥6*8T 7.2K SATA企业级HDD硬盘；盘位数≥12个3.5寸硬盘插槽。</p> <p>4、RAID卡支持RAID0/RAID1/RAID10等；配置冗余白金电源；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4个（满配万兆光模块和24条光纤跳线）。</p> <p>5、支持虚拟化集群部署，可实现横向扩展、弹性扩展。</p> <p>6、≥2个热插拔冗余电源、满配风扇。</p> <p>7、配置千兆及以上网络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USB管理口，支持远程监控图形界面，可实现远程管理,虚拟KVM,虚拟光驱等操作。</p> <p>8、服务器部署提供麒麟、统信或欧拉等正版授权操作系统。</p> <p>9、服务器费用包含接入超融合集群授权费用，配置2颗CPU计算、存储、网络虚拟化授权和云计算管理软件授权。</p>
--------	--

4. 国产化信创服务器（裸金属）

指标项	指标要求
硬件配置要求	<p>1、硬件参数：CPU≥2颗（采用龙芯、鲲鹏、飞腾等国产CPU），单颗CPU≥64核，主频≥2.6GHz。</p> <p>2、内存≥4*64GB DDR4 3200。</p> <p>3、系统盘≥2*480GB SSD,缓存盘≥4*1.92T NVME SSD，盘位数≥12个3.5寸硬盘插槽。</p> <p>4、RAID卡支持RAID0/RAID1/RAID10等；配置冗余白金电源；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4个（满配万兆光模块和24条光纤跳线）。</p> <p>5、支持虚拟化集群部署，可实现横向扩展、弹性扩展。</p> <p>6、≥2个热插拔冗余电源、满配风扇。</p> <p>7、配置千兆及以上网络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USB管理口，支持远程监控图形界面,可实现远程管理,虚拟KVM,虚拟光驱等操作。</p> <p>8、服务器部署提供麒麟、统信或欧拉等正版授权操作系统。</p>

四、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

1、总体要求

投标人应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认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在签订合同前，提出具体运维实施、服务、维护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针对我院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改造，提供整体方案，包含硬件系统集成，系统密码应用部署方案，系统测试，密码管理，配合密码评测工作等方面。确保系统集成正常运行，改造后系统能够顺利通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2、系统对接要求

投标人需承诺对医院官方网站的密码改造后，保证系统运行的兼容性、稳定性、流畅性。程序前端运行延时不高于改造前 10%。在数据库加密系统出现故障时能保证业务连续性，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3、人员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成立专项项目组，配备经验丰富的项目经理、实施工程师等人员，专职、固定负责本项目。项目组人员结构和人员数量应满足项目实际建设需要。投标人应提供项目组成员姓名、学历、相关资质、在本项目中的职责及以前参与过的项目情况说明等。项目组应按照采购人的项目管理要求，在合同约定的服务交付过程中，向采购人输出项目过程文档，确保项目管理闭环、过程可追溯。投标人更换项目经理及项目组主要成员需经过采购人项目负责人同意。如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人员，按违约处理。如投标人未能按照双方共同认可的人员工作计划安排人员到位，按违约处理，同时投标人保证限期整改。

4、知识产权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拥有所提供服务（包括第三方依赖环境）的完整知识产权或合法转售权，格式自拟。

5、安全性要求

信息安全是一切业务开展的基础，投标人对于本次项目涉及的相关信息的安全和隐私保护措施，给出详细可行的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用审计安全、用户权限控制等。系统安全达到《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20）相应等级的要求，定期对投标产品漏洞进行查漏补缺，免费配合采购人完善本次投标产品的漏洞补丁，确保系统安全不受外来攻击，保证数据安全不泄密。

6、培训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包括系统软件、应用软件、安装调试等内容的培训。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应面对不同层面的系统用户，保证用户能独立地管理、维护和配置系统，以便整个系统正常、安全的运行。售后服务期内，投标方需提供每年不低于4次的培训。免费提供至少2人次的至原厂地或成熟项目单位现场培训，每人培训时长不少于5个工作日或40课时，并提供培训证明。**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7、验收要求

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项目验收资料，由中标人与医院一起验收，同时就系统的安全性、完整性、易用性、适用性等进行验收。中标人需要提供完善的文档，并对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文档进行有效的管理，接受用户方对项目各阶段评估分析和监督管理。应用系统开发应严格按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包括后期修改维护中，须根据项目进度，按照采购人的项目管理要求，向采购人输出项目过程文档及相关技术文档，确保项目管理闭环、过程可追溯。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总体设计》、《需求分析报告（含招标文件）》、《项目合同》、《实施文档》、《测试报告》、《验收文档》、《培训手册》、《日常运维记录、软件升级维护机制》、《项目实施方案》、《接口文档》、《测试用例》、《培训计划》、《培训记录》、《用户手册》、《项目周报》、《项目日报》等。

8、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要求

投标人应该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方案。在系统建设、使用、运维等过程中遇到问题时，都能够得到投标方相应的技术支持与帮助。投标人须以全面、灵活的服务支持方式和手段提供7*24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不限于网站服务、热线支持、邮件支持、现场支持等。投标人对于故障修复及解决，应接到故障电话10分钟内派技术人员电话或远程支持，远程支持无法解决的问题4小时内上门支持，在8小时内解决问题；对于8小时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应提出应急措施。

投标人应提供系统的维护服务，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几点：

- (1) 管理、维护系统以及与其他系统的接口。
- (2) 问题解答、问题分析、与其他合作方的协作。
- (3) 修正应用程序的错误。
- (4) 维护和执行的服务必须满足系统的操作。
- (5) 信息系统的服务是与整个系统相关的，维护服务必须保证系统的一致性与稳定性。
- (6) 对系统的每一次改变或是升级都必须对需求进行检查。
- (7) 评估并保证建议的解决方案是完全符合目前操作模式，并对系统正常运作没有影响，所有的调优或修改建议不能降低系统操作性能。

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免费提供（含差旅、人工费等）合同内容的大小版本升级、优化、补丁等技术服务。对于采购人的合理需求，投标方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并评估工时。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工时完成需求开发，超期未完成的按违约处理，并给出相应解释说明。如投标人拒绝采购人的合理需求，需给出正式论证报告及解释说明。

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定期对合同内容进行现场巡检，并出具巡检报告，每年不低于 4 次。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需定期将临床反馈问题整理成册，并提供详细的解决方法。

9、系统信创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1.软件采用 JAVA 等开源语言开发；2.数据库适配如：瀚高、海量、人大金仓、达梦、腾讯 TD、华为高斯等数据库；3.CPU 适配鲲鹏、龙芯、飞腾等；4.操作系统适配如：麒麟、统信、欧拉、龙蜥等操作系统）免费改造调试运行承诺书，支持高可用分布式架构，支持多台服务器部署，解决单点故障问题，保证系统稳定性能。可实现从单节点平滑升级到多节点的集群模式。根据国家国产化政策要求，需采用符合国产化要求的国产服务器、国产化操作系统和国产化数据库，如搭载鲲鹏、飞腾、海光、龙芯等国产处理器的服务器，银河麒麟、统信、华为云欧拉等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银河麒麟、统信、方德等国产桌面操作系统，瀚高、海量、达梦、南大通用等国产数据库，需免费提供相应环境的正版软件。

10. 成果产出

投标人需配合承建方关于开展实验室研究，并充分利用专业经验与技术优势进行信息化研究与规划，传递最新的技术进展情况和前沿技术趋势。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投标人应与信息管理中心紧密合作，共同致力于技术创新和知识产出。具体要求：共同发表核心期刊不少于 1 篇，专利不少于 1 项，软著不少于 2 项。鼓励投标方与院方联合，根据项目需要申报更多的知识产权，产出成果不限于案例研究、核心论文或发明专利等形式。

11.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12.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商定为准。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2025 年 月 日

(甲方) (××项目) 委托 (代理机构名称)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 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 (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 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 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 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 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 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 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 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 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硬件设备到货并上架调试，签订设备到货清单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35%；

项目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5%。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

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

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_%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5. 装箱单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份 2. 技术说明书（ ）份 3. 使用说明书（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 逐项 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div>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div>

说明：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元)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	供应商提交	采购单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第五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 审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符合性 审查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2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分包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0.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综合标：23 分 技术标：47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投标报 价评分 标准	投标报价（30 分）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p>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 价格扣除部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p>
2.2.2 (2)	综合标 评分标 准 (23 分)	项目业绩 (4分)	提供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系统安全相关项目业绩合同, 每份得 2 分, 最高得 4 分。须提供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或中标通知书,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不得分。
		团队实力 (5分)	项目团队组织架构合理, 完全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 项目人员具备注册信息安全从业人员 CISP 证书或计算机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 最多得 5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人员分工 (5分)	综合评价人员组织分工是否比较合理、责任划分比较明确, 完全能够满足本项目的要求。横向比较分为三档, 一档 5 分, 二档 3 分, 三档 1 分。缺项不得分。
		环保标志产品清单 (0.5分)	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每一项加 0.25 分, 最多加 0.5 分。 应提供所报环境标志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
		节能产品清单 (0.5分)	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 每一项加 0.25 分, 最多加 0.5 分。 应提供所报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 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 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
		优惠条件 (3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外, 投标人另外提供的实质性优惠条件, 进行横向比较分为三档, 一档 3 分, 二档 2 分, 三档 1 分; 缺项不得分;
		综合评价 (5分)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总体编制情况及投标人综合实力综合打分,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详细、切合实际、可操作性强且投标人实力强得 5 分, 投标文件编制较完整、详细、切合实际、可操作性较强且投标人实力一般得 3 分,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但不详细、无操作性且投标人实力差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2.2.2	技术标	项目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投标人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并按要求提供

(3)	评分标准 (47分)	(20分)	有效证明材料的得20分。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14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需求制定实施及交付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送货、安装调试、实施人员配置、安装(设备安装、调试等)调测及保障措施等，根据投标人实施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价。横向比较分为五档，一档14分，二档11分，三档8分，四档5分，五档2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9分)	综合评价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切实可行、合理、高效，横向比较分为五档，一档9分，二档7分，三档5分，四档3分，五档1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4分)	综合评价培训方案是否全面、可行、合理。横向比较分为三档，一档4分，二档2分，三档1分。未提供不得分。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人排名。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形式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符合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2.1.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供应商；
- (3) 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报名或投标 IP 地址一致。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5 评标委员会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5 项的规定对相关投标人进行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5 废标

3.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产品配置清单
-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八、投标承诺函
- 九、资格证明材料
- 十、商务标评审材料
-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4. 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 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 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8. 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9.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1. 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2.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核心产品品牌	
核心产品规格型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产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所有费用。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产品配置清单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备注：1、若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中含第三方产品，请填写第三方品牌、型号、产地；
2、所投产品若有注册证，投标产品配置清单报价一览表中规格或型号、产地等信息若与注册证不一致，视为无效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品牌	产地
一	随机备品备件					
1						
2						
3						
4						
...						
	小计					
二	质保期正常运行备品备件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各供应商应提供合理的备品备件品种、数量及真实、合理的价格。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质保期满后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1				
2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根据产品需要自行填报易损件报价。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
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
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
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单位郑重承诺参与本项目不得出现以下情形：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如有以上情形发生，我单位愿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要求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及其他相关资料。

- 1.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2.信用承诺函；
-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一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七)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止，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按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商务标评审材料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		
5	投标有效期		
6	分包		
7	其他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

2022年1月1日以来系统安全相关项目供货业绩表

序号	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设备品牌	设备产地	规格型号	客户名称	客户联系电话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拟配备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具备职业资格证书情况(如CISP证书或职称等证书)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是否缴纳养老保险	备注

注：后附人员证书等资料扫描件。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2.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3.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4. 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 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 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备注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售后服务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培训计划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